

##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 被担保人：公司所属子公司成都中新药业有限公司
- 本次为其担保金额：不超过 1,04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有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提供对外担保 1,040 万元人民币，其中包括本次担保。
-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
-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担保情况的概述

####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成都中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公司”）与招商银行成都科华路支行于 2016 年 7 月签署了担保借款合同 1,114 万元，该合同将在 2017 年 7 月期满，现成都公司承诺将按期偿还招商银行成都科华路支行贷款 1,114 万元，自其还贷完成后，公司的担保责任也随之解除。

因业务经营需要运营资金，成都公司拟在偿还贷款后与招商银行成都科华路支行继续进行合作，签署一年期的担保借款合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成都公司提供不超过 1,040 万元的银行贷款担保，担保期限自合同签署之日起一年。

## （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7年5月15日召开了2017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为成都中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继续提供不超过1,040万元人民币银行贷款担保的议案。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董事7人，7名董事均同意该项议案。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被担保人简介

- 1、名称：成都中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地点：成都市双荆路18号
- 3、法定代表人：孙启祥
- 4、经营范围：批发：第二类精神药品、生化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生物制品（不含预防性生物制品）、抗生素原料药、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销售：医疗器械（三类、二类），批发：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销售：消毒用品、化妆品、日用百货、保健用品。

#### 5、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

单位：万元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4月30日
资产总额	5723.94	5172.67
负债总额	8052.96	7505.83
银行贷款总额	3000.00	2800.00
流动负债总额	8052.96	7505.83
资产净额	-2329.02	-2333.16
	2016年1月—12月	2017年1月—4月
营业收入	8653.25	5058.13
净利润	-1599.30	-4.14

####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持有成都中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新的担保合同签署的条件为成都公司偿还招商银行成都科华路支行贷款之后，方可签署。

成都公司的另一股东方成都市弘祥药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成都公司 49% 股权抵押作为反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为成都中新药业有限公司继续提供不超过 1,040 万元人民币银行贷款担保的议案。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包括本次担保）为 1,040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公司对成都中新药业有限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 413,962.85 万元，经测算，公司总担保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0.25%，本次担保数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0.25%。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 2017 年第四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6 日